

江苏常友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5 年度为全资子公司

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常友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5 年度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 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为满足各全资子公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及对外开展业务需求，2025 年度拟为合并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常州兆庚新材料有限公司、乌兰察布常友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担保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2,000.00 万元，主要用于向供应商采购付款、销售合同履约等日常经营业务或与金融机构开展融资业务等事项。担保额度有效期为自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为止，在有效期内，上述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任一时点的担保余额将不超过上述已审议额度，上述担保额度可在各全资子公司之间进行调剂。

（二）年度担保预计基本情况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	2025 年担保总额度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有反担保

公司	常州兆庚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	64.06%	29,000.00	51,500.00	70.07%	否
	乌兰察布常友科技有限公司	100%	77.29%	500.00	500.00	0.68%	否

（三）履行的决策程序

本次担保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相关要求，本次担保额度预计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方基本情况

（一）常州兆庚新材料有限公司

- 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412MA1XJR1K61
- 2、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 3、注册资本：1,000.00 万人民币
- 4、法定代表人：谢炎利
- 5、成立日期：2018 年 12 月 3 日
- 6、注册地点：常州市金坛区金坛大道 92 号-1
- 8、经营范围：复合材料、金属制品、玻璃纤维布、碳纤维布及制品、化工产品（除危险化学品）、建材（除危险化学品）、建筑装饰材料（除危险化学品）销售；模具、塑料制品、木制品、玻璃钢制品加工、销售；泡沫的打孔、切割。（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8、与公司关系：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 9、常州兆庚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3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426,782,314.79	323,468,465.11
负债总额	273,386,072.14	211,309,118.39

净资产	153, 396, 242. 65	112, 159, 346. 72
项目	2024 年度 (经审计)	2023 年度 (经审计)
营业收入	447, 292, 364. 39	395, 680, 235. 94
利润总额	51, 414, 096. 77	44, 238, 558. 86
净利润	40, 894, 638. 89	35, 324, 319. 52

常州兆庚新材料有限公司信用状况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二) 乌兰察布常友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乌兰察布常友”)

- 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50902MABLN5179C
- 2、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 3、注册资本: 5, 000. 00 万人民币
- 4、法定代表人: 万慧荣
- 5、成立日期: 2022 年 4 月 15 日
- 6、注册地点: 内蒙古自治区乌兰察布市集宁区纬三路以南、藏红南路以东
- 8、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 新兴能源技术研发; 风力发电技术服务; 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 节能管理服务; 储能技术服务; 工程管理服务; 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 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 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 合成材料销售; 电气设备修理; 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制造; 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销售; 塑料制品制造; 塑料制品销售; 软木制品制造; 软木制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 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 热力生产和供应。(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 8、与公司关系: 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 9、乌兰察布常友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 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资产总额	225, 697, 477. 57	114, 714, 488. 99
负债总额	174, 440, 966. 13	67, 408, 611. 83
净资产	51, 256, 511. 44	47305877. 16

项目	2024 年度 (经审计)	2023 年度 (经审计)
营业收入	104,803,576.21	819,326.19
利润总额	5,057,210.05	-2,825,384.46
净利润	3,916,768.00	-2,139,522.64

乌兰察布常友科技有限公司信用状况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在预计的担保额度内，具体担保的方式、期限、金额及反担保等内容，由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在办理实际业务时与金融机构共同协商确定，相关担保事项以最终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士根据公司实际情况的需要，在额度范围内办理相关事宜。

五、董事会、监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1 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5 年度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常州兆庚新材料有限公司、乌兰察布常友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2,000.00 万元的事项，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公司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担保总额为 29,500.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40.14%；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的情况，无逾期对外担保，也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七、保荐机构出具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 2025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事项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审议程序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

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江苏常友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八、其他

公司将根据担保协议的签署和其他进展或变化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九、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3、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常友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1 日